

2024 年江岸区司法局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江岸区司法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江岸区司法局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项目支出情况表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十一、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支出情况表

十二、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江岸区司法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七、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八、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江岸区司法局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能

- 1、承担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职责。
- 2、负责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和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
- 3、承担统筹推进全区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
- 4、负责综合协调全区行政执法工作。
- 5、承担统筹规划全区法治社会建设责任。
- 6、指导、管理全区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 7、负责实施全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的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
- 8、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江岸区司法局由机关及 16 个司法所组成，其中：行政单位 1 个。纳入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 2024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江岸区司法局本级。

(三) 部门人员构成

江岸区司法局总编制人数 73 人，其中：行政编制 73 人。
在职实有人数 70 人，其中：行政编制 70 人。

离退休人员 52 人，其中：退休 52 人。

第二部分 江岸区司法局 2024 年部门预算表

表一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2024年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2,471.55	20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基本支出	1,821.35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71.55	204公共安全支出	2,004.74	工资福利支出	1,596.74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教育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84
二、事业收入		206科学技术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3.77
三、上级补助收入		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项目支出	650.20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32	三、上缴上级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0卫生健康支出	106.52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六、其他收入		211节能环保支出		五、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212城乡社区支出			
		213农林水支出	5.00		
		214交通运输支出			
		215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20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住房保障支出	206.97		
		222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9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471.55	本年支出合计	2,471.55	本年支出合计	2,471.55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八、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六、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471.55	支出总计	2,471.55	支出总计	2,471.55

表二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2024年收入总表

填报单位：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1	2	3	4	5=6+7+8+9+11+12+13+14	6	7	8	9	10	11	12	13	14
类	款	项											
			合计	2,471.55		2,471.5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04.74		2,004.74							
	20406		司法	2,004.74		2,004.74							
		2040601	行政运行	1,359.54		1,359.54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0.52		120.52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427.40		427.40							
		2040610	社区矫正	97.28		97.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32		148.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7.39		147.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7.39		147.3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3		0.9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3		0.9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6.52		106.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6.52		106.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45		61.4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5.07		45.07							
213			农林水支出	5.00		5.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00		5.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00		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6.97		206.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6.97		206.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4.73		174.73							
		2210202	提租补贴	32.24		32.24							

表三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2024年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1	2	3	4	5=6+7+8+9+10	6	7	8	9	10
类	款	项							
			合计	2, 471. 55	1, 821. 35	650. 2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004. 74	1, 359. 54	645. 20			
	20406		司法	2, 004. 74	1, 359. 54	645. 20			
		2040601	行政运行	1, 359. 54	1, 359. 54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0. 52		120. 52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427. 40		427. 40			
		2040610	社区矫正	97. 28		97. 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 32	148. 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7. 39	147. 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7. 39	147. 3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93	0. 9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 93	0. 9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6. 52	106. 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6. 52	106. 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 45	61. 4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5. 07	45. 07				
213			农林水支出	5. 00		5. 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 00		5. 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 00		5.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6. 97	206. 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6. 97	206. 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4. 73	174. 73				
		2210202	提租补贴	32. 24	32. 24				

表四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项目(按经济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财政拨款收入	2,471.5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基本支出	1821.35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471.55	二、外交支出				工资福利性支出	1596.74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3.77		
		四、公共安全支出	2,004.74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50.84		
		五、教育支出				二、项目支出	650.2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上缴上级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32			五、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九、卫生健康支出	106.52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5.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06.97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预备费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471.55	本年支出合计	2,471.55	2,471.55	0.00	本年支出合计	2471.55		2,471.55
		结转下年	0.00	0.00	0.00	结转下年	0		
收 入 总 计	2,471.55	支 出 总 计	2,471.55	2,471.55		支 出 总 计	2471.55		2,471.55

表五：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6+7	6	7
类	款	项				
			合计	2471.55	1821.35	650.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04.74	1,359.54	645.20
	20406		司法	2,004.74	1,359.54	645.20
		2040601	行政运行	1,359.54	1,359.54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0.52		120.52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427.40		427.40
		2040610	社区矫正	97.28		97.2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32	148.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7.39	147.3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7.39	147.3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3	0.9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93	0.9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6.52	106.5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6.52	106.5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45	61.4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5.07	45.07	
213			农林水支出	5.00		5.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00		5.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00		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6.97	206.9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6.97	206.9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4.73	174.73	
		2210202	提租补贴	32.24	32.24	

表六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类编码	经济科目类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金额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合计	1,821.35	1,647.58	173.7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96.74	1,596.74	
30101	基本工资	298.79	298.79	
30102	津贴补贴	407.60	407.60	
30103	奖金	505.85	505.85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	147.39	147.3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1.45	61.4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3	0.9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4.73	174.73	
30114	医疗费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3.77		173.77
30201	办公费	48.42		48.42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1.05		1.05
30206	电费	8.40		8.40
30207	邮电费	6.30		6.30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4.49		4.49
30217	公务接待费	2.90		2.90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28.36		28.36
30229	福利费	7.47		7.4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8		10.0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6.30		56.3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84	50.84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5.77	5.77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45.07	45.07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表七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年预算
合 计	12.98
1、因公出国(境)费用	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0.08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8
3、公务接待费	2.9

表九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2024年项目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表十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2024年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表十二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填报日期： 2024 年 01 月 29 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					
填报人	陈竑宇	联系电话	82714315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2年	2023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2471.55	100%	3488.79	3472.9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 计	2471.55	100%	3488.79	3472.94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1647.58	0.6666	2125.30	2451.77
		运转类项目支出	173.77	0.0703	136.01	120.16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650.2	0.2631	1227.49	901.01
		合 计	2471.55	100%	3488.79	3472.94
部门职能概述	1、承担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职责。 2、负责区政府规范性文件和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 3、承担统筹推进全区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 4、负责综合协调全区行政执法工作。 5、承担统筹规划全区法治社会建设责任。 6、指导、管理全区社区矫正工作。指导刑满释放人员帮教安置工作。 7、负责实施全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的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 8、负责全区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					
年度工作任务	1、锻造队伍建设高素质。 2、夯实法治政府建设基础。 3、筑牢筑实依法行政保障。 4、推进营商环境优化提升。 5、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6、推动基层治理赋能增效。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 目 总 预 算	项目本年 度 预 算	项目主要 支出方向 和用途	
	其他刚性支出-后勤服务支出	特定目标类	102.29	102.29	1. 办公楼租金57.95万元。 2. 物业管理费44.34万元。	
	其他刚性支出-在职人员体检费	特定目标类	5.52	5.52	按体检标准安排在职人员年度体检工作，保障职工身体健康权益。	
	非三保支出-老干经费	特定目标类	2.71	2.71	组织开展老干部文体活动和慰问，丰富老干部退休生活。	
	非三保支出-工作经费	特定目标类	10.00	10.00	维护机关工作正常开展。	
	其他刚性支出-人民调解工作经费	特定目标类	346.83	346.83	1. 以奖代补经费21.6万元。 2. 首席调解员人员经费317.80万元。 3. 首席调解员工会经费4.63万元。 4. 专业调委会经费2.8万元。	
	其他刚性支出-安置帮教工作经费	特定目标类	80.57	80.57	1. 日常工作经费5万元。 2. 安置帮教专职社会工作者人员经费74.48万元。 3. 安置帮教专职社会工作者工会经费1.09万元。	
	其他刚性支出-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特定目标类	97.28	97.28	1. 日常工作经费20万元。 2. 社区矫正专职社工人员经费76.21万元。 3. 社区矫正专职社工工会经费1.07万元。	
	保基本民生-乡村振兴工作经费	特定目标类	5.00	5.00	安排驻村人员做好驻村扶贫工作，助力推动乡村振兴。	

整体绩效 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2029年)			年度目标			
	目标1:统筹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全面推进依法行政水平。			目标1:全面开展“八五”普法工作。			
	目标2:进一步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			目标2:继续构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体系，全力排查化解社会矛盾纠纷。			
	目标3:加强重点人员管控工作。			目标3:开展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重新犯罪率控制在目标值以内。			
长期目标1:	统筹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全面推进依法行政水平。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区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率	10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经区政府复议的行政复议行政应诉案件应诉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	达标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经区政府复议的行政复议案件按时办结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法治政府建设	良好	计划数据		
长期目标2:	进一步完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法律援助案件	≥1000件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律师进社区全覆盖	完成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案件服务回访满意率	≥99%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最大限度维护受援人的合法权益	良好	计划数据		
长期目标3:	加强重点人员管控工作。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推进智慧社矫，提升社区矫正教育帮扶质量	良好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刑满释放人员帮教率	≥9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刑满释放人员安置率	≥8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辖区内不发生刑满释放人员群体性事件、重大恶性案件、因故意犯罪造成严重后果且造成	不发生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人员管控有序，整体状况稳定	良好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1:	全面开展“八五”普法工作，深入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强力推进法治江岸建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加强普法依法治理组织领导	完成	完成	完成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做好重点对象学法用法工作	完成	完成	完成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大力开展法治宣传教育	完成	完成	完成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推进依法治理工作	完成	完成	完成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法治观念普遍增强，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明显提升	良好	良好	良好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2:	继续构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体系，全力排查化解社会矛盾纠纷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	数量指标	成功化解各类社会矛盾纠纷数	7000件	6000件	完成
数量指标			行业性专业性调委会调解纠纷数	150件	150件	完成	计划数据

	标	质量指标	调解民间纠纷成功率	98%	98%	完成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100%	完成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众满意度	良好	良好	良好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3:		开展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重新犯罪率控制在目标值以内。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重新犯罪率	市级目标值内	市级目标值内	完成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刑满释放人员重新犯罪率	≤3%	≤3%	完成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1	完成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人员管控有序	良好	良好	完成	计划数据

表十三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刚性支出-后勤服务支出				
项目主管部门		装财科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	
项目负责人		杨晨	联系电话		82730289	
单位地址		长春街53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9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单位职能、职责要求，确保局机关及司法所正常履职所提供的后勤服务支出。				
项目主要内容		保障局机关正常履职需提供的后勤服务工作，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项目总预算		102. 29	项目当年预算		102. 29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2	237. 00		237. 00	100%
		2023	200. 81		200. 81	100%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2. 29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2. 29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02. 29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办公楼租金	保障办公用房	租赁费	57. 95	根据近两年预算执行情况及现阶段财政业务要求测算。		
物业费	保障物业服务	物业管理费	44. 34	根据近两年预算执行情况及现阶段财政业务要求测算。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物业管理服务		1		39. 36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保障局机关和司法所正常履职需提供的后勤服务工作，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局机关和司法所正常履职需提供的后勤服务工作，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面积	3887.5平方米	计划数据
			租赁办公用房面积	2804.36平方米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物业管理服务考核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办公用房使用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办公用房需求	有效保障	计划数据
			办公区域安全事故数	0起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对后勤工作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面积	3887.5平方米	计划数据
			租赁办公用房面积	2804.36平方米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物业管理服务考核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办公用房使用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办公用房需求	有效保障	计划数据
			办公区域安全事故数	0起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对后勤工作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刚性支出-在职人员体检费			
项目主管部门		机关党委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	
项目负责人		王晨	联系电话	82721959	
单位地址		长春街53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9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单位职能职责要求，按体检标准安排年度体检工作，保障职工身体健康权益。			
项目主要内容		按体检标准安排在职人员年度体检工作，保障职工身体健康权益。			
项目总预算		5.52	项目当年预算	5.5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2	5.52	5.52	100%
		2023	5.60	5.60	100%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52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52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5.5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在职人员体检费	按体检标准安排在职人员年度体检工作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52	根据近两年预算执行情况及现阶段财政业务要求测算。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按体检标准安排在职人员年度体检工作，保障职工身体健康权益。			
年度绩效目标		按体检标准安排在职人员年度体检工作，保障职工身体健康权益。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体检费标准	≤800元/人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职工体检人数	69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体检标准（规格）合规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体检工作安排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职工身体健康权益	效果明显	计划数据
			帮助了解职工身体健康状况	效果较好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在职人员对体检服务的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体检费标准	≤800元/人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职工体检人数	69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体检标准（规格）合规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体检工作安排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职工身体健康权益	效果明显	计划数据
			帮助了解职工身体健康状况	效果较好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在职人员对体检服务的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非三保支出-老干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机关党委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	
项目负责人		王晨	联系电话	82721959	
单位地址		长春街53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9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单位职能、职责要求，把做好老干部的组织、协调、服务作为单位的工作重心，坚持以服务为中心，确保各项老干工作的圆满完成。			
项目主要内容		为丰富老干部的文化生活、提高老干部生活乐趣，订阅老年报刊等书籍；节日走访看望慰问老干部。			
项目总预算		2.71	项目当年预算	2.71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2	5.10	5.10	100%
		2023	2.70	2.70	100%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71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1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71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老干经费	慰问老干部、订阅老年报刊及开展老干部活动	办公费	2.71	根据近两年预算执行情况及现阶段财政业务要求测算。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组织开展老干部文体活动和慰问，丰富老干部退休生活。			

年度绩效目标		组织开展老干部文体活动和慰问，丰富老干部退休生活。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老干活动经费标准	≤1040元/人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开展老干部文体活动次数	≥1次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组织慰问次数	≥1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文体活动安全开展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老干部退休生活	效果明显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干部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老干活动经费标准	≤1040元/人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开展老干部文体活动次数	≥1次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组织慰问次数	≥1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文体活动安全开展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老干部退休生活	效果明显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干部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非三保支出-工作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装财科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
项目负责人		杨晨	联系电话		82730289
单位地址		长春街53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9
项目申请理由		维护机关工作正常开展。			
项目主要内容		维护机关工作正常开展。			
项目总预算		10.00	项目当年预算		10.00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0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0.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工作经费	维护机关工作正常开展。	办公费	10.00	根据近两年预算执行情况及现阶段财政业务要求测算。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维护机关工作正常开展。			
年度绩效目标		维护机关工作正常开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数量指标	办理法律援助案件数	≥1000件	计划数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文件合法审查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案件回访满意率	≥99%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援人满意度	≥99%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法律援助案件数	≥1000件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文件合法审查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案件回访满意率	≥99%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援人满意度	≥99%	计划数据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刚性支出-人民调解工作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人法科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	
项目负责人		陶福	联系电话		82717015	
单位地址		长春街53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9	
项目申请理由		1、鄂财行发[2014]74号 省财政厅 省司法厅关于进一步加强人民调解工作经费保障的意见 2、武司[2012]34号 武汉市司法局 武汉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区级司法行政工作经费保障的通知 3、武司办[2017]28号 关于印发《武汉市人民调解委员会规范化建设指导标准》的通知				
项目主要内容		继续构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体系，全力排查化解社会矛盾纠纷。				
项目总预算		346.83	项目当年预算		346.8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2	368.23		368.23	100%
		2023	346.83		346.83	100%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46.83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46.83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346.83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以奖代补经费	以奖代补经费	办公费	21.60	根据近两年预算执行情况及现阶段财政业务要求测算。		
首席调解员人员经费	首席调解员人员经费	劳务费	317.8	根据近两年预算执行情况及现阶段财政业务要求测算。		
首席调解员工会经费	首席调解员工会经费	工会经费	4.63	根据近两年预算执行情况及现阶段财政业务要求测算。		

专业调委会经费	专业调委会经费	办公费	2.80	根据近两年预算执行情况及现阶段财政业务要求测算。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继续构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体系，全力排查化解社会矛盾纠纷。				
年度绩效目标		继续构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工作体系，全力排查化解社会矛盾纠纷。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控制数	不超过预算数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成功化解各类社会矛盾纠纷数	≥5000件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行业性专业性调委会调解纠纷数	≥150件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调解民间纠纷成功率	≥98%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调解纠纷，保障社会稳定	效果显著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满意率	≥99%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控制数	不超过预算数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成功化解各类社会矛盾纠纷数	≥5000件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行业性专业性调委会调解纠纷数	≥150件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调解民间纠纷成功率	≥98%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调解纠纷，保障社会稳定	效果显著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满意率	≥99%	计划数据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刚性支出-安置帮教工作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人法科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	
项目负责人		陶福	联系电话		82717015	
单位地址		长春街53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9	
项目申请理由		开展安置帮教工作，做好重点人员管控。				
项目主要内容		开展安置帮教工作，做好重点人员管控。				
项目总预算		80.57	项目当年预算		80.57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2	55.96		55.96	100%
		2023	80.57		80.57	100%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80.57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80.57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80.57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日常工作经费	日常工作经费	办公费	5.00	根据近两年预算执行情况及现阶段财政业务要求测算。		
安置帮教专职社会工作者人员经费	首席调解员人员经费	劳务费	74.48	根据近两年预算执行情况及现阶段财政业务要求测算。		
安置帮教专职社会工作者工会经费	首席调解员工会经费	工会经费	1.09	根据近两年预算执行情况及现阶段财政业务要求测算。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开展安置帮教工作，做好重点人员管控。				

年度绩效目标		开展安置帮教工作，做好重点人员管控。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控制数	不超过预算数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刑满释放人员帮教率	≥9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刑满释放人员安置率	≥8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刑满释放人员重新犯罪率	≤3%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人员管控有序	效果明显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控制数	不超过预算数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刑满释放人员帮教率	≥9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刑满释放人员安置率	≥8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刑满释放人员重新犯罪率	≤3%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重点人员管控有序	效果明显	计划数据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刚性支出-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社矫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	
项目负责人		朱晓华	联系电话	82720908	
单位地址		长春街53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9	
项目申请理由		《关于深入贯彻<社区矫正法>进一步加强全市社区矫正工作的意见》（武平安组[2021]10号）			
项目主要内容		开展社区矫正工作，重新犯罪率控制在目标值以内。			
项目总预算		97.28	项目当年预算	97.2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2	115.63	115.61	99.98%
		2023	97.28	93.67	96.29%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7.28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7.28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97.28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工作经费	工作经费	办公费	20.00	根据近两年预算执行情况及现阶段财政业务要求测算。	
社区矫正专职社工人员经费	社区矫正专职社工人员经费	劳务费	76.21	根据近两年预算执行情况及现阶段财政业务要求测算。	
社区矫正专职社工工会经费	社区矫正专职社工工会经费	工会经费	1.07	根据近两年预算执行情况及现阶段财政业务要求测算。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开展社区矫正工作，重新犯罪率控制在目标值以内。			
年度绩效目标		开展社区矫正工作，重新犯罪率控制在目标值以内。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控制数	不超过预算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个司法所配置的社区矫正工作者人数	1名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重新犯罪率	市级目标值内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矫正档案规范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管理有序，整体状况稳定。	效果明显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年度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支出控制数	不超过预算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个司法所配置的社区矫正工作者人数	1名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重新犯罪率	市级目标值内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矫正档案规范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矫正对象管理有序，整体状况稳定。	效果明显	计划数据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一项一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保基本民生-驻村扶贫工作经费			
项目主管部门		组宣科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	
项目负责人		林瑜	联系电话	82732295	
单位地址		长春街53号	邮政编码	430014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本级支出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9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单位职能、职责要求，安排驻村人员做好驻村扶贫工作，助力推动乡村振兴。			
项目主要内容		乡村振兴工作经费			
项目总预算		5.00	项目当年预算	5.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年度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2022	5	4.44	88.80%
		2023	5	5.56	111.20%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0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00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5.0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驻村扶贫工作经费	安排驻村人员做好驻村扶贫工作，助力推动乡村振兴。	办公费	5.00	根据近两年预算执行情况及现阶段财政业务要求测算。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安排驻村人员做好驻村扶贫工作，助力推动乡村振兴。				
年度绩效目标	安排驻村人员做好驻村扶贫工作，助力推动乡村振兴。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村人员人数	≥1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驻村人员在岗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驻村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推动乡村振兴	效果明显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接帮扶村满意度	10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村人员人数	≥1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驻村人员在岗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驻村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助力推动乡村振兴	效果明显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对接帮扶村满意度	100%	计划数据

表十四

武汉市江岸区司法局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1	2	3	4	5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第三部分 江岸区司法局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4 年部门预算总收入 2,471.5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471.55 万元。

2024 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2,471.55 万元。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公共安全支出 2,004.7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3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06.52 万元；农林水支出 5.0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06.97 万元。

基本支出按照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工资福利支出 1596.74 万元；商品服务支出 173.7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50.84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预算数 2,471.5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724.52 万元，降低 22.67%，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 1,821.3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457.29 万元，降低 20.0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按财政局统一安排，把住房货币化、年度考核奖、公务员医疗补助列入财政大预算统筹，其中：

1、工资福利支出 1,596.74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职工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

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和其他社会保障等支出。

2、商品服务支出 173.77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日常公用经费等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50.84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的退休费和医疗费补助等支出。

(二)项目支出 650.20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267.23 万元，降低 29.13%，主要是减少了普法经费、法律援助经费和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经费等。其中：

1、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0.52 万元。主要用于后勤服务保障、老干经费、体检费和工作经费等支出。

2、基层司法业务 427.40 万元。主要用于全区人民调解和安置帮教工作支出。

3、社区矫正工作经费 97.28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社区矫正工作支出。

4、乡村振兴工作经费 5.00 万元。主要用于安排驻村人员做好驻村扶贫工作，助力推动乡村振兴。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821.35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1,647.58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1,596.74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和其他社会保障等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84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退休费和医疗费补助等。

（二）公用经费 173.77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2.98 万元。其中：（1）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0.08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8 万元）；（3）公务接待费 2.9 万元。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较 2023 年减少 0.10 万元，降低 0.76%，主要是根据近几年实际情况，逐步减少公务接待费预算。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江岸区司法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财政拨款收入 2,471.55 万元。

支出包括：基本支出 1,821.35 万元、项目支出 650.20 万元。

2024 年部门收支总预算 2,471.5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

减少 724.52 万元，降低 22.67%，主要是按照财政相关要求压减经费，严格控制预算项目金额。

七、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部门收入预算 2,471.5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471.55 万元，占 100%。

八、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部门支出预算 2,471.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21.35 万元，占 73.69%；项目支出 650.20 万元，占 26.3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 年部门机关运行经费 173.7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等。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4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57.44 万元，其中，中小微企业预留份额 57.44 万元。包括：

1. 货物类 8.00 万元。其中：办公设备、用品 8.00 万元。
2. 服务类 49.44 万元。其中：物业管理服务 39.36 万元；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10.08 万元。

(三)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部门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支出合计 49.36 万元,主要用于后勤服务和社会治理服务等。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4 辆。

(五)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4 年部门预算中 8 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650.2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三)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

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反映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基层业务的支出,包括人民调解费和安置帮教费相关费用等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反映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开展社区矫正工作的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的支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9.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项):反映用于农村(包括国有农场、国有林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等方面的支出。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五）“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